

## 苗子久背誦聖經

自教會創立以來，古今中外，所有基督徒，及使用聖經的人，能夠背誦全部聖經的，以見聞譎陋，據所知惟有苗子久先生，超邁前賢，稱“千古一人”，真可當之無愧。

近來讀到導向的傳道人舊資料，是于力工牧師的一篇短文，頗有興趣。根據復旦大學教授張默生(1895-1979)所著苗子久傳，而且又親自同著者談論過，見到其“前牧階段生活”傳奇性的另一面。

苗永年，字子久，成爲基督徒以後，以字行。

少年時的苗子久，耽性武略，曾有心學年羹堯。他去到河南，置買了眼鏡和一支手電筒，在當時，算得上是可以炫世的“新武器”，鄉下人很多沒見識過。因此，回到古城青州，搞起其革命來。大概年還不滿二十歲，可能由於受了武俠迷的影響，加以敢於衝創的性向，有此壯舉，行作躍然可見。只是幸而他沒有成爲甚麼“烈士”。

後來，不知是否直接與此有關，到底被關進了監獄。他的舅父去探監，給了苗一本聖經一適是在官話和合本聖經(1907年新約聖經出版/1919年新舊約聖經出版)問世。獄中缺的是讀物，有的是時間。他用心的讀。到出獄的時候，苗子久成了新人，也創新了有史以來讀經的紀錄一能夠一字不差的背誦全部聖經！

苗子久先在青州的教會作見證，繼而帶領查經；以後更在黃縣，及華北神學院教聖經，也在煙台基督徒查經處教導過聖經。我向他當年的學生查證過，他們說，苗師上課，有時不帶聖經，可以指出章節出處，再背誦經文，一字不差。昔日的學生，後來已經成爲牧師了，又任教授，年紀也漸長了。

當時的學生，可沒有誰敢考試老師；有的說，只有他生病，去探望他，問起某處經文；他笑着說：“你們又來考我了！”然後隨口應答不爽。想想看，整本聖經的卷帙浩繁，包括枯燥艱澀的人名地名，能夠全部背誦，是何等功力，“腹有聖經氣自華”，無需炫露求售；自必錦心綉口，出口成章；行走時就是一部聖經，為主得人。

至於“以經解經”原則，是苗首先提出，或張默生首先聽見苗提出，難以確定。其原則是多年來共認的：

新約在舊約裏藏，  
舊約以新約而彰；  
二約可先後互映，  
基督耶穌為中央。

試看今天教會可悲的境況。進入神學院的人，聖經未讀一遍，入學院而立意不學，幾年畢業，對聖經真理茫然無知，只得些蕪雜理論。出去時，只靠油腔滑調，靠應付人，討人歡喜；甚或奇裝異服，唱幾齣流行調，以此吸引人；或是插科打諢，仿佛小丑作態，逗人噱笑，成為“教混子”，僥幸弄得成名，卻致進入監獄，使教會蒙羞！

像苗子久這樣的先賢，真有資格被稱為“異人”。可是竟然少人提起，好像他在世的時候，也未特別受重視，更不必說被重用了。大概國人缺乏“到處逢人說項斯”的良知良習，後來失去親聆警效機會的人，也無從知道前人美事，用資效法。

“凡是真實的，可敬的，公義的，清潔的，可愛的，有美名的，若有甚麼德行，若有甚麼稱讚，這些事，你們都要記念。”（腓四：8）

亡羊補牢，猶未為晚。時下科技進步，希望教會能設有收集史料的機構，且勿在教會歷史上留下太多空白，在路程上遺下坑洞；因為多着意過去，才可以更有前途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